

教育局第二官方語言政策計畫指標

	執行方案內容	年度目標		
		104年	105年	106年
廣增英語學習機制	強化國際英語村功能	賡續辦理，惟逐年提升教學品質內涵		
	強化行動英語村功能	賡續辦理，惟逐年提升教學品質內涵		
	運用線上學習機制比例(%)	彙整各式教材，鼓勵各校使用。		
提升教師英語素養	引進外籍師資(人數)	20	20	20
	引進外籍志工(校數)	20	30	40
	英語課每週至少一節全英語授課比例(%)	80	90	95
	一般教師能使用課室英語指導語教學比例(%)	籌備期	60	70
	成立非英語科教師以英語進行專業科目教學社群(社群數)	籌備期	7	14
厚實學生英語能力	國小畢業通過英語拼寫220字比例(%)	籌備期	50	60
	國小畢業前能進行英語自我生活介紹能力比例(%)	60	70	80
	國中畢業通過英語拼寫1500字比例(%)	籌備期	50	60
	國中畢業前能進行簡易英語簡報能力比例(%)	籌備期	60	70
	推動國際交流教育(校數)	60	80	120
	推廣英語冬夏令營計畫(校數)	100	賡續辦理	賡續辦理
	成立學生英語社團比例(%)	50	60	70
	國小畢業生至少閱讀英語書籍(本數)	籌備期	20	30
	推動每週生活對話計畫(weekly dialogue)	結合各校校本特色進行。		
	設置英語課後照顧社團(校數)	25	賡續辦理	賡續辦理
	推動英語行動學習(校數)	10	30	50
	補助學校辦理英語教育(配合教育部政策，含英資、英語文競賽、國際課程推動)	賡續辦理	賡續辦理	賡續辦理